

## 抽水蓄能价格机制是如何形成的？

2019年6月国家发改委出台《输配电定价成本监审办法》，明确将抽水蓄能电站列为与输配电业务无关的资产，排除在输配电价成本之外，这导致增量的抽水蓄能电站成本回收、疏导困难。

这一局面，直到2021年5月迎来转机。2021年5月7日，国家发改委下发《关于进一步完善抽水蓄能价格形成机制的意见》，明确政府核定的抽水蓄能容量电费由电网企业向抽水蓄能主体支付，购买抽水蓄能服务，然后再纳入省级电网输配电价回收。同理，如果电网企业自己做抽水蓄能电站，其成本也将摊销进电价中。新的电价机制的实施，很好地解决了抽水蓄能成本疏导问题，使得抽水蓄能迎来盈利拐点。

此后，2021年9月9日，国家能源局发布《抽水蓄能中长期发展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，要求加快抽水蓄能电站核准建设。

原文地址：<http://www.china-nengyuan.com/baike/6885.html>